

股票代碼：8163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縣龜山鄉山鶯路167號之1
電 話：(03)250-88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4
(五)關係人交易	24~28
(六)質押之資產	2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其 他	29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3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35
3.大陸投資資訊	35~36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6

會計師核閱報告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五)所述，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分別計新台幣(以下同)3,539,554千元及4,870,354千元、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分別計89,224千元及106,437千元、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分別計42,438千元及363,696千元、及相關之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投資(損失)收益淨額分別計(22,164)千元及80,402千元及聯屬公司間銷貨之已(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計23,382千元及(14,808)千元，係根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而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依權益法評價認列。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有關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各項金額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於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若經會計師核閱後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

會計師：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五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99.3.31		98.3.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99.3.31		98.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82,595	1	86,341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及六)	\$ -	-	638,811	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三))	165,427	1	1,000,738	8	218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三))	-	-	86	-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1,395,811	11	877,971	7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9,280	2	315,023	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1,360,303	11	1,379,674	1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964,609	7	570,968	5	
118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456,010	4	344,674	3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三))	991,819	8	567,231	5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及六)	14,202	-	412,984	3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3,433	-	5,016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445,685	3	503,021	4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五)	89,224	1	106,437	1	
125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7,065	-	25,796	-		流動負債合計	2,368,365	18	2,203,572	1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二))	50,347	-	64,479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及六)	800,000	6	500,000	4	
	流動資產合計	3,987,445	31	4,695,678	38	28XX 其他負債(附註四(十一)及五)	110,968	1	116,102	1
基金及投資：						負債合計	3,279,333	25	2,819,674	2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及五)	5,766,063	45	4,870,354	40	3110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三))：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六))	50,000	-	-	-	3110 普通股股本	3,167,558	25	2,996,103	24	
	基金及投資合計	5,816,063	45	4,870,354	40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4,644,362	36	4,600,868	38
固定資產(附註五、六及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1,074	3	345,676	3	
1501 土地	443,468	3	443,468	4	3351 累積盈餘	1,445,164	11	1,101,760	9	
1521 房屋及建築	1,843,794	14	785,690	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438	-	363,696	3	
1531 機器設備	2,421,832	19	2,470,549	20		股東權益合計	9,720,596	75	9,408,103	77
1537 模具設備	114,227	1	115,067	1	542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二)(三)、五及七)					
1561 辦公設備	32,975	-	29,307	-						
1681 其他設備	19,719	-	18,620	-						
1670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54,795	1	425,627	4						
	4,930,810	38	4,288,328	35						
15X9 減：累計折舊	(2,060,448)	(16)	(1,911,146)	(15)						
	固定資產淨額	2,870,362	22	2,377,182	20					
17XX 無形資產(附註四(八))	1,350	-	4,776	-						
其他資產：										
1801 出租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30,435	-	31,495	-						
1811 閒置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198,545	2	205,460	2						
1820 存出保證金	11,787	-	11,329	-						
1830 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	37,901	-	31,50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二))	46,041	-	-	-						
	其他資產合計	324,709	2	279,787	2					
資產總計	\$ 12,999,929	100	12,227,777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999,929	100	12,227,777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錫華

經理人：蘇開建

會計主管：林獻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3,016,475	101	2,173,080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8,271)	(1)	(38,295)	(2)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2,998,204	100	2,134,78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十一)(十三)五及十)	(2,596,010)	(87)	(1,871,582)	(88)
5910 營業毛利	402,194	13	263,203	12
593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銷貨毛利(附註五)	23,382	1	(14,808)	-
已實現營業毛利	425,576	14	248,395	12
營業費用(附註四(八)(十一)(十三)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155,650)	(5)	(108,206)	(5)
6200 管理費用	(30,656)	(1)	(42,83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4,686)	(5)	(140,313)	(7)
	(340,992)	(11)	(291,358)	(14)
6900 營業淨利	84,584	3	(42,963)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	-	1,309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122,472	4	80,402	4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附註五)	6,683	-	4,079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6,039	1	22,649	1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5,933	-	21,819	1
	151,133	5	130,258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725)	-	(13,708)	(1)
764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淨額(附註四(三)(十五))	(11,465)	(1)	(411)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五及十)	(3,072)	-	(7,745)	-
	(20,262)	(1)	(21,864)	(1)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215,455	7	65,431	3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二))	7,023	-	5,204	-
9600 本期淨利	\$ 222,478	7	70,635	3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68		0.21	0.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67		0.21	0.22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錫華

經理人：蘇開建

會計主管：林獻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22,478	70,63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0,023	75,200
各項攤提	7,061	17,219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22,472)	(80,40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683)	(4,079)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1,465	411
遞延所得稅利益	(7,023)	(10,97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7,376	157,508
應收帳款－關係人	(89,603)	200,41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7,815	139,699
存貨	73,162	71,717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8,288	154
其他金融資產	(284)	(6,594)
應付票據及帳款	(48,113)	(2,254)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9,556)	73,46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50,866)	(144,35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896)	(96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3,382)	14,808
其他負債	(512)	(4,2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5,722)</u>	<u>567,34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減少	343,099	231,000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50,000)	(378,774)
購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價款	(162,614)	(207,24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3,278	112,63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62	(20)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增加	(24,984)	(10,770)
應收設備款－關係人減少	<u>95,434</u>	<u>88,551</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24,575</u>	<u>(164,62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數	(27,225)	(979,544)
長期借款增加數	<u>-</u>	<u>108,00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225)</u>	<u>(871,544)</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28	(468,8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0,967</u>	<u>555,165</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2,595</u>	<u>\$ 86,34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7,501</u>	<u>20,395</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u>	<u>41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數	<u>\$ (35,699)</u>	<u>121,490</u>
購置固定資產支出數：		
購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價款	\$ 470,966	207,24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964	39,45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u>(311,316)</u>	<u>(39,450)</u>
現金支付數	<u>\$ 162,614</u>	<u>207,247</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錫華

經理人：蘇開建

會計主管：林獻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八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成，並經核准設立登記。主要經營電源元件、週邊元件及整合元件暨材料之生產及銷售。本公司經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上市掛牌交易。

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003人及1,033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如屬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財務報表，若非以功能性貨幣表達，則先將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以功能性貨幣表達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係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金融商品

本公司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

1. 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指定為此類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應收關係人款項

凡因出售予關係人各項原材料、成品、固定資產及勞務而產生之應收而未收之帳款，及對關係人貸予資金以供融通，而造成之應收而未收之融資款及相關之利息，以及為關係人墊付各項費用而造成之應收而未收之墊付款，均列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依其收款期限是否一年以內而劃分為短期性應收關係人款項及長期性應收關係人款項。

(八)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據評估授信客戶之帳齡及品質，以決定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後，酌實提列。

(九)存 貨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存貨以逐項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成本平時採標準成本計價，於資產負債表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標準成本與實際成本之差異，除屬不利之產能差異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外，餘依比例分攤至期末存貨及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本公司存貨以總成本與總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市價則採淨變現價值或重置成本為基礎。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的部分，認列為商譽，不予攤銷而適用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之差額，則先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出售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持有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則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抵減應收關係人款項，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十一)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置(建)固定資產並在進行使其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之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入(支出)。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40號解釋函，將新增之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土地以外之各項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2~45年
- 2.機器設備：2~15年
- 3.模具設備：2~3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2~8年

供出租之固定資產，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則列為營業外支出項下。

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所計提之折舊費用帳列於營業外支出項下，並適用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

(十二)無形資產

主要係購買專利使用權所支付之權利金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專利使用權之攤銷年限為10年。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遞延費用

主要係租賃改良等，以取得成本入帳，依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攤銷。租賃改良之攤銷年限為2~3年。

(十四)退休金

1.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本公司訂有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本公司以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規定之有關員工退休金負債精算結果之資訊，不予揭露。

2.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每期應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商品出售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十六)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七)所得稅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準則，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人才培訓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民國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九)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流通在外股數若因無償配股所增加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另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方式，故本公司假設全數發行股票紅利給予員工，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計算可發行之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9.3.31</u>	<u>98.3.31</u>
庫存現金	\$ 962	1,195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50,023	62,114
外幣存款	<u>31,610</u>	<u>23,032</u>
	<u>\$ 82,595</u>	<u>86,341</u>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99.3.31</u>	<u>98.3.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	\$ 1,422,752	899,703
減：備抵呆帳	(10,610)	(8,593)
備抵退回及折讓	<u>(16,331)</u>	<u>(13,139)</u>
	<u>\$ 1,395,811</u>	<u>877,971</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u>99.3.31</u>					
<u>承購人</u>	<u>轉售金額</u>	<u>銀行所給予之額度</u>	<u>已預支金額(除列金額)</u>	<u>利率區間</u>	<u>提供擔保項目</u>
永豐商業銀行	\$ 289,365	1,100,000	289,365		本票 1,1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88,380	703,995	288,380		本票 1,018,208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95,705	381,828	195,705		本票 47,729
元大商業銀行	481,000	270,462	481,000		本票 270,46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127,276	-		本票 127,276
	<u>\$ 1,254,450</u>	<u>2,583,561</u>	<u>1,254,450</u>	0.7061% ~ 1.19%	<u>2,563,675</u>
<u>98.3.31</u>					
<u>承購人</u>	<u>轉售金額</u>	<u>銀行所給予之額度</u>	<u>已預支金額(除列金額)</u>	<u>利率區間</u>	<u>提供擔保項目</u>
永豐商業銀行	\$ 97,695	1,100,000	91,768		本票 1,1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40,907	814,008	140,907		本票 1,085,34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5,978	440,921	105,978		本票 50,876
元大商業銀行	133,303	220,461	133,303		本票 220,46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693	135,668	623		本票 135,668
	<u>\$ 478,576</u>	<u>2,711,058</u>	<u>472,579</u>	1.8182% ~ 5.7377%	<u>2,592,349</u>

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因依合約約定尚未收回由承購銀行保留以支應可能發生商業糾紛之帳款餘額為5,997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上列提供予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之擔保本票，係與應收關係人帳款債權移轉一併開立本票作為擔保，請詳附註五。

(三)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明細如下：

	99.3.31	98.3.31
債券型基金	\$ 163,523	1,000,738
換匯換利合約	1,904	-
	\$ 165,427	1,000,7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之明細如下：

	99.3.31	98.3.31
換匯換利合約	\$ -	86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評價損失分別為11,465千元及411千元，列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金融商品評價損失淨額」項下。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換匯換利合約：

99.3.31			
名目本金(千元)	到期日	利 率	付息期間
換出美金61,000千元／	99/04/30	付美金：0.30%(固定)	本金利息到
換入台幣1,942,850千元		收台幣： -	期一次償還

98.3.31			
名目本金(千元)	到期日	利 率	付息期間
換出台幣525,720千元	98/04/30	付美金：0.53%~1.20%(固定)	本金利息到
／換入美金15,500千元		收台幣：0.39%(固定)	期一次償還

(四)存 貨

1.存貨明細如下(已扣除備抵損失之淨額)：

	99.3.31	98.3.31
原 料	\$ 151,426	194,889
在 製 品	97,145	95,929
製 成 品	197,114	212,203
	\$ 445,685	503,021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變動如下：

	<u>99年第一季</u>	<u>98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37,593	48,532
本期提列(迴轉)	<u>(2,818)</u>	<u>8,367</u>
期末餘額	<u>\$ 34,775</u>	<u>56,899</u>

3.存貨相關費損：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2,818千元；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營業成本為8,367千元。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u>	<u>持股比例</u>	<u>99.3.31</u>		<u>99年第一季</u>
		<u>投資成本</u>	<u>帳列餘額</u>	<u>投資(損)益</u>
Darfon (BVI) Corporation	100 %	\$ 870,216	1,216,482	78,713
Darfon (Labuan) Corporation	100 %	3,858,673	4,225,772	39,716
達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	51,969	138,721	5,125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	100,000	95,096	(291)
達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2 %	<u>104,000</u>	<u>89,992</u>	<u>(791)</u>
		<u>\$ 4,984,858</u>	<u>5,766,063</u>	<u>122,472</u>
<u>被投資公司</u>	<u>持股比例</u>	<u>98.3.31</u>		<u>98年第一季</u>
		<u>投資成本</u>	<u>帳列餘額</u>	<u>投資(損)益</u>
Darfon (BVI) Corporation	100 %	\$ 870,216	925,652	20,105
Darfon (Labuan) Corporation	100 %	3,277,077	3,652,653	48,600
達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	51,969	98,371	15,468
正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	100,000	97,670	(888)
達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2 %	<u>104,000</u>	<u>96,008</u>	<u>(2,883)</u>
		<u>\$ 4,403,262</u>	<u>4,870,354</u>	<u>80,402</u>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本公司對Darfon (Labuan) Corporation增資378,774千元。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中分別計有(22,164)千元及80,402千元係分別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報表為依據。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99.3.31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帳列餘額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隆達電子)	1.58 %	\$ <u>50,000</u>	<u>50,000</u>

本公司為進行電源元件整合，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以每股20元認購隆達電子私募普通股2,500千股。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除符合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情形外，於交付日後三年內不得賣出。

(七)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1.出租資產內容如下：

	99.3.31	98.3.31
房屋及建物	\$ 40,221	40,185
減：累計折舊	(9,786)	(8,690)
	<u>\$ 30,435</u>	<u>31,495</u>

2.閒置資產內容如下：

	99.3.31	98.3.31
房屋及建物	\$ 262,379	262,148
減：累計折舊	(63,834)	(56,688)
	<u>\$ 198,545</u>	<u>205,460</u>

(八)無形資產

	99.3.31	98.3.31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193,609	193,609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u>1,800</u>	-
期末餘額	<u>195,409</u>	<u>193,609</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93,609	183,914
本期攤銷	<u>450</u>	<u>4,919</u>
期末餘額	<u>194,059</u>	<u>188,833</u>
期末帳面餘額	<u>\$ 1,350</u>	<u>4,776</u>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u>99.3.31</u>	<u>98.3.31</u>
購料借款	\$ <u>-</u>	<u>638,811</u>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短期借款利率分別為0.6727%及1.80%~2.55%。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取得之金融機構短期借款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為5,841,967千元及6,070,669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分別開立本票約為5,700,027千元及6,434,595千元作為前述借款額度之擔保。

(十)長期借款

<u>債權人</u>	<u>借款性質</u>	<u>還款說明</u>	<u>99.3.31</u>		<u>98.3.31</u>	
			<u>金額</u>	<u>利率%</u>	<u>金額</u>	<u>利率%</u>
玉山銀行	抵押借款	合約期間為97.12.30~100.12.30，本金屆期一次還清，按月付息並以廠房為抵押及開立本票500,000千元做為擔保。	500,000	1.56	500,000	1.65
開發銀行	抵押借款	合約期間為98.12.30~103.12.30，本金自民國100年6月30日起，3個月為一期，分15期攤還本金，按月付息並以廠房及土地為抵押及開立本票500,000千元做為擔保。	270,000	1.50	-	-
銀行團聯貸 (合作金庫商 業銀行等七家 為主辦及管理 銀行)	抵押借款	合約期間為98.9.17~103.9.17，本金自民國100年12月起，3個月為一期，分12期攤還本金，按月付息並以本貸款案下購置之土地為抵押，及開立本票2,000,000千元作為擔保。	30,000	1.9873	-	-
			<u>\$ 800,000</u>		<u>500,000</u>	

長期借款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100.04.01~101.03.31	\$ 559,000
101.04.01~102.03.31	82,000
102.04.01~103.03.31	82,000
103.04.01~103.09.17	<u>77,000</u>
	<u>\$ 800,000</u>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間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銀行團簽訂聯貸合約，取得貳拾億元額度，並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開始撥款。依據聯貸合約約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計算並維持特定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證倍數及最低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有違反上述財務比率之情形。

本公司依約提供固定資產作為上述抵押借款之抵押品，請詳附註六。

(十一)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職工退休金相關資料如下：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79,052	72,921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988	1,380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6,857	7,953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帳列其他負債)	22,556	23,068

(十二)所得稅

- 1.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百分之二十及百分之二十五，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5,767
遞延所得稅利益	(7,023)	(10,971)
	\$ (7,023)	(5,204)

- 2.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9.3.31	98.3.31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3,091	16,358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4,494)	(20,101)
投資抵減	-	(16,899)
備抵評價科目本期變動數	(21,531)	13,658
其 他	(4,089)	1,780
	\$ (7,023)	(5,204)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項目如下：

	<u>99年第一季</u>	<u>98年第一季</u>
投資抵減	\$ -	(11,132)
其他	14,508	(13,497)
備抵評價科目本期變動數	<u>(21,531)</u>	<u>13,658</u>
	<u>\$ (7,023)</u>	<u>(10,971)</u>

4.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與所得稅抵減之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u>99.3.31</u>	<u>98.3.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6,955	14,22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17,845	26,609
未實現售後服務費	26,334	33,328
其他	<u>(787)</u>	<u>(9,683)</u>
	<u>\$ 50,347</u>	<u>64,479</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投資抵減	\$ 230,343	79,156
其他	<u>21,977</u>	<u>28,754</u>
	252,320	107,910
減：備抵評價	<u>(206,279)</u>	<u>(107,910)</u>
	<u>\$ 46,041</u>	<u>-</u>

5.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投資自動化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應納所得稅，每年抵減數不得超過當年度應納所得稅之半數，最後一年之餘額則可全額抵減。

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抵減之投資抵減金額及其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u>可抵減金額</u>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 37,419
民國一〇二年度	<u>192,924</u>
	<u>\$ 230,343</u>

6.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9.3.31</u>	<u>98.3.3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1,217</u>	<u>204,059</u>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辦理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9.56%；對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4.83%。

7.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99.3.31</u>	<u>98.3.31</u>
87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1,445,164</u>	<u>1,101,760</u>

8.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奉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六年度。

(十三)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案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4,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千股，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之股份分別為316,756千股及299,610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日董事會擬議以股東股利158,378千元轉增資發行普通股計15,838千股，及員工股票紅利74,837千元，員工紅利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該項增資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股利149,805千元轉增資發行普通股計14,981千股，及員工股票紅利65,144千元轉增資發行2,165千股，員工紅利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此項增資案以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3.法定盈餘公積、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分派盈餘前應就稅後純益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惟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惟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撥充資本，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股東及員工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 A.員工紅利訂定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
- B.董事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一。
- C.其餘全部或部份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

上列員工紅利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其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國內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依本公司章程記載，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現金股利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經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所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員工紅利—股票	\$ 74,837	65,144
員工紅利—現金	49,892	43,429
董事酬勞	<u>7,796</u>	<u>6,785</u>
	<u>\$ 132,525</u>	<u>115,358</u>

上述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三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民國九十八年度由董事會擬議之分配與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有關民國九十八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以本期稅後淨利乘上預計員工紅利分配成數16%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1%，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33,540千元及董事酬勞為2,236千元，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11,045千元及董事酬勞為736千元，如配發股票紅利其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四)普通股每股盈餘

	99年第一季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5,455	222,478	316,756	<u>0.68</u>	<u>0.70</u>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按99年3月31日之 收盤價計算)	-	-	3,535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215,455</u>	<u>222,478</u>	<u>320,291</u>	<u>0.67</u>	<u>0.69</u>
	98年第一季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5,431	70,635	314,591	<u>0.21</u>	<u>0.22</u>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按98年3月31日之 收盤價計算)	-	-	365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65,431</u>	<u>70,635</u>	<u>314,956</u>	<u>0.21</u>	<u>0.22</u>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與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者)、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者)、短期借款及應付費用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除上述非衍生性短期金融商品外，其餘各項金融商品之帳面價值及公平價值彙總如下：

	99.3.31			98.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163,523	163,523	-	1,000,738	1,000,738	-
換匯換利合約	1,904	-	1,904	-	-	-
存出保證金	11,787	-	11,787	11,329	-	11,3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	下述(3)	下述(3)	-	-	-
—非流動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	-	86	-	86
長期借款	800,000	-	800,000	500,000	-	500,000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信用狀	148,737	-	148,737	350,285	-	350,285

本公司估計上列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券型基金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換匯換利合約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相近，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2) 存出保證金：因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4) 長期借款：長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 (5) 信用狀：其公平價值係以合約金額為準。
2.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11,650千元及1,877千元。
3.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係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所持有之債券基金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須承受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及應收帳款等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本公司持有之債券型基金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8,000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係本公司之主要法人股東
達泰科技股份有公司(達泰)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Darfon (BVI) Corporation (DFBVI)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正方電子(深圳)有限公司(DFZ)	係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arfon Electronics Czech s.r.o. (DFC)	係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arfon America Corp. (DFA)	係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S)	係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蘇州達方精密工業有限公司(DPS)	係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友達)	係佳世達以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達運蘇州)	係友達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達運廈門)	係友達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DFA	\$ 189,930	6	341,727	16
達運蘇州	213,137	7	286,197	13
達運廈門	245,623	8	96,272	5
DFBVI	163,493	6	61,242	3
DFC	116,219	4	134,027	6
其他	26,668	1	14,051	1
	<u>\$ 955,070</u>	<u>32</u>	<u>933,516</u>	<u>44</u>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授信期間分別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及45天至月結90天，惟若干帳款有延收情形；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因聯屬公司間順流銷貨交易而遞延之未實現毛利分別為89,224千元及106,437千元，列於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透過DFBVI出售半成品予DFS及DFZ加工，再透過DFBVI購回成品轉售本公司之方式，對DFBVI銷貨金額分別為232,346千元及250,628千元，此項交易本公司不以進銷貨處理，已於財務報表上沖銷原認列之銷貨收入及成本，惟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因分別結算而分別列示。

2.技術服務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提供關係人新產品技術研究開發，向DFS收取研發技術服務收入48,069千元，列為營業收入。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應收帳款

	99.3.31		98.3.31	
	金額	佔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	金額	佔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
DFA	\$ 266,642	10	490,006	22
達運蘇州	3,861	-	29,161	1
達運廈門	170,689	6	88,466	4
DFBVI	366,946	13	286,331	13
DFC	305,678	11	456,136	20
DFS	211,646	8	-	-
其他	34,841	1	29,574	1
	<u>\$ 1,360,303</u>	<u>49</u>	<u>1,379,674</u>	<u>61</u>

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關係人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99.3.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除列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項目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218,276	314,213	218,276	1.12%~1.19%	本票1,018,208

98.3.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除列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項目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224,507	271,336	224,507	1.85%~3.27%	本票1,085,344

4.進貨及加工費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
DFBVI	\$ 2,107,901	81	1,440,768	78
達泰	25,022	1	22,423	1
DPS	63,101	2	-	-
其他	255	-	-	-
	<u>\$ 2,196,279</u>	<u>84</u>	<u>1,463,191</u>	<u>79</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因產品規格不同，與一般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期限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約為45天至90天。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因聯屬公司間逆流及側流交易，而尚未出售之存貨所隱含之未實現銷貨利益為3,302千元，帳列調整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科目。

5.應付帳款

	99.3.31		98.3.31	
	金額	佔本公司應付票據及帳款%	金額	佔本公司應付票據及帳款%
DFBVI	\$ 874,695	68	551,693	62
達泰	55,135	4	19,275	2
DPS	34,538	3	-	-
其他	241	-	-	-
	<u>\$ 964,609</u>	<u>75</u>	<u>570,968</u>	<u>64</u>

6.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出售固定資產予DFBVI，出售價款分別為23,278千元及111,560千元，出售淨利益予以遞延並依該設備耐用年限分年攤提認列。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予DFBVI遞延之利益餘額分別為87,327千元及91,948千元，帳列其他負債。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攤銷遞延利益分別為6,683千元及4,053千元，列入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項下。

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對DFBVI尚未收取之應收出售固定資產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7.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及廠房予達泰，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租金收入皆為1,528千元。

8.出售材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代採購材料出售予DFBVI及達泰，出售價款分別為205,876千元及194,568千元，出售材料之淨利益(損失)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什項」項下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尚未收取之應收出售材料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其他應收款項

本公司因出售固定資產及代採購材料出售予關係人、出租廠房予關係人及替關係人代墊款項等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u>99.3.31</u>	<u>98.3.31</u>
DFBVI	\$ 455,469	337,404
達泰	-	6,654
其他	<u>541</u>	<u>616</u>
	<u>\$ 456,010</u>	<u>344,674</u>

10.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替本公司代墊各項費用，本公司尚未償付餘額，明細如下：

	<u>99.3.31</u>	<u>98.3.31</u>
DFBVI	\$ 325	-
其他	<u>3,108</u>	<u>5,016</u>
	<u>\$ 3,433</u>	<u>5,016</u>

11.其 他

本公司為關係人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而提供Letter of Support予貸款銀行之金額如下：

	<u>99.3.31</u>	<u>98.3.31</u>
DFS	\$ 1,272,760	1,356,680
達泰	<u>50,000</u>	<u>50,000</u>
	<u>\$ 1,322,760</u>	<u>1,406,680</u>

六、質押之資產

<u>抵質押之資產</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帳面價值</u>	
		<u>99.3.31</u>	<u>98.3.31</u>
廠房、土地及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長期借款額度	\$ 1,239,553	782,560
定存單	購料借款額度	-	400,000
定存單	保稅倉庫押金等	<u>662</u>	<u>1,000</u>
		<u>\$ 1,240,215</u>	<u>1,183,560</u>

上列廠房包括列於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廠房；定存單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機器設備及原料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為148,737千元及350,285千元。
- (二)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關稅記帳保證等目的，請金融機構提供保證之金額分別為12,100千元及14,000千元。
- (三)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六日與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等簽訂營建合約，興建位於桃園縣龜山鄉之營運總部。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合約總價為688,401千元，已支付相關營建價款為260,479千元，帳列預付工程及設備款。該總部工程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完工。
- (四)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應收帳款債權移轉交易而開立之擔保本票請詳附註四(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及附註五「關係人交易」項下說明。
- (五)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開立本票供長短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四(九)「短期借款」及附註四(十)「長期借款」項下說明。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55,249	177,486	232,735	33,421	139,902	173,323
勞健保費用	3,465	8,146	11,611	3,132	9,852	12,984
退休金費用	1,938	5,907	7,845	1,747	7,586	9,333
其他用人費用	3,682	9,457	13,139	2,909	10,908	13,817
折舊費用	33,926	34,032	67,958	46,105	27,042	73,147
攤銷費用	-	7,061	7,061	-	17,219	17,219

(註)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出租及閒置資產折舊費用分別為2,065千元及2,053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本公司	DFBVI股票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16,482	100.00 %	1,216,482	-
本公司	DFLB股票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225,772	100.00 %	4,225,772	-
本公司	達泰股票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521	138,721	100.00 %	138,721	-
本公司	正利股票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95,096	100.00 %	95,096	-
本公司	達瑞股票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400	89,992	52.00 %	89,992	-
本公司	隆達股票	係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	50,000	1.58 %	50,000	-
本公司	寶來得寶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129	104,844	-	104,844	-
本公司	寶來得利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160	49,302	-	49,302	-
本公司	復華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63	9,164	-	9,164	-
本公司	復華有利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	213	-	213	-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評 價 (損)益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本公司	寶來得實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寶來投信	-	3,378	38,772	29,178	335,000	23,427	269,000	269,000	-	72	9,129	104,844
本公司	復華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復華投信	-	22,302	308,110	-	-	21,639	299,000	299,000	-	54	663	9,164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房屋及建築	96年-99年	688,401	508,865	根基營造等	非關係人	-	-	-	-	合約價格	興建辦公大樓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DFC	請詳附註五	(銷)貨	(116,219)	(4)%	月結120天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305,678	11 %	
本公司	DFA	請詳附註五	(銷)貨	(189,930)	(6)%	OA90天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266,642	10 %	
本公司	達運蘇州	請詳附註五	(銷)貨	(213,137)	(7)%	OA90天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3,861	- %	
本公司	達運廈門	請詳附註五	(銷)貨	(245,623)	(8)%	OA90天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170,689	6 %	
本公司	DFBVI	請詳附註五	(銷)貨	(163,493)	(6)%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月結120天	366,946	13 %	
本公司	DFBVI	請詳附註五	進貨	2,107,901	81 %	OA90天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45天至90天	(874,695)	(68)%	

註1：商品尺寸因產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供比較。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DFBVI	請詳附註五	366,946	2.25	28,044	-	-	-
本公司	DFC	請詳附註五	305,678	1.41	67,900	-	-	-
本公司	DFA	請詳附註五	266,642	2.78	25,445	-	-	-
本公司	達運廈門	請詳附註五	170,689	5.79	8,944	-	-	-
本公司	DFS	請詳附註五	211,646	1.02	195,952	-	-	-
本公司	DFBVI	請詳附註五	455,469	-	-	-	-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三)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DFBVI	BVI	電子產品之買賣	870,216	870,216	-	100.00%	1,216,482	78,713	78,713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DFLB	馬來西亞	投資控股	3,858,673	3,858,673	-	100.00%	4,225,772	39,716	39,716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達泰	台灣	低溫共燒陶瓷之製造及買賣	51,969	51,969	7,521	100.00%	138,721	5,125	5,125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正利	台灣	投資控股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95,096	(291)	(29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達瑞	台灣	電子產品之生產	104,000	104,000	10,400	52.00%	89,992	(1,520)	(79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正利	達瑞	台灣	電子產品之生產	39,000	39,000	3,900	19.50%	33,747	(1,520)	(296)	本公司之子公司
DFBVI	DFS	大陸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726,336	726,336	-	52.81%	1,230,560	144,636	76,382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BVI	DFZ	大陸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00,229	100,229	-	17.50%	54,381	34,181	5,982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BVI	DSO	大陸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59,108	159,108	-	41.67%	124,605	11,854	4,940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S	大陸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649,040	649,040	-	47.19%	995,949	144,636	68,254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Z	大陸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472,513	472,513	-	82.50%	570,056	34,181	28,199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SO	大陸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222,720	222,720	-	58.33%	206,402	11,854	6,914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H	大陸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479,584	1,479,584	-	100.00%	1,429,594	4,262	4,262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C	捷克	電子產品之買賣	299	299	-	100.00%	20,853	1,953	1,953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A	美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6,364	6,364	-	100.00%	17,278	2,244	2,244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FLB	DFK	韓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1,781	1,781	-	100.00%	9,436	51	51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DFLB	DPH	BVI	投資控股	935,410	935,410	-	100.00%	976,290	(71,556)	(71,556)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DPH	DPS	大陸	模具開發製造	924,342	924,342	-	100.00%	1,036,610	(70,163)	(70,163)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DFBVI	DFS股權	係DFBVI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30,560	52.81 %	1,230,560	-
DFBVI	DFZ股權	係DFBVI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4,381	17.50 %	54,381	-
DFBVI	DSO股權	係DFBVI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4,605	41.67 %	124,605	-
DFLB	DFS股權	係DFLB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95,949	47.19 %	995,949	-
DFLB	DFZ股權	係DFLB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76,056	82.50 %	576,056	-
DFLB	DFH股權	係DFLB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29,594	100.00 %	1,429,594	-
DFLB	DSO股權	係DFLB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06,402	58.33 %	206,402	-
DFLB	DFC股權	係DFLB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0,853	100.00 %	20,853	-
DFLB	DFA股權	係DFLB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7,278	100.00 %	17,278	-
DFLB	DFK股權	係DFLB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436	100.00 %	9,436	-
DFLB	DPH股權	係DFLB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76,290	100.00 %	976,290	-
DPH	DPS股權	係DPH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36,610	100.00 %	1,036,610	-
正利	達瑞股權	係正利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00	33,747	19.50 %	33,747	-
正利	達宙股權	係正利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	6,000	3.75 %	6,000	-
正利	隆達股權	係本公司以成本法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採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20,000	0.63 %	20,000	-
正利	安泰ING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824	28,464	-	28,464	-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DFH	房屋及建築	97年-99年	526,675	415,545	江蘇鹽城二建集團等	非關係人	-	-	-	-	公開招標議價	建造一期工程生活區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DFBVI	本公司	係DFBVI之母公司	(銷)貨	(2,107,901)	(78)%	OA90天	註1	註1	874,695	50 %	
DFBVI	本公司	係DFBVI之母公司	進貨	163,493	7 %	月結90天	註1	註1	(366,946)	(24)%	
DFBVI	DFS	係DFBVI之子公司	(銷)貨	(498,524)	(18)%	月結90天	註1	註1	690,675	39 %	
DFBVI	DFZ	係DFBVI之子公司	(銷)貨	(100,470)	(4)%	OA90天	註1	註1	156,537	9 %	
DFBVI	DFS	係DFBVI之子公司	進貨	2,063,654	83 %	月結90天	註1	註1	(672,872)	(45)%	
DFBVI	DFZ	係DFBVI之子公司	進貨	203,803	8 %	OA90天	註1	註1	(203,447)	(14)%	
DFS	DFBVI	係DFS之母公司	(銷)貨	(2,063,654)	(38)%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OA120天	672,872	17 %	
DFS	DFBVI	係DFS之母公司	進貨	498,524	10 %	月結90天	註2	一般交易為OA90天至OA120天	(690,675)	(11)%	
DFZ	DFBVI	係DFZ之母公司	(銷)貨	(203,803)	(33)%	OA90天	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一般交易為月結60天至OA120天	203,447	30 %	
DFZ	DFBVI	係DFZ之母公司	進貨	100,470	82 %	OA90天	註2	一般交易為月結60天至OA120天	(156,537)	(24)%	
DFC	本公司	係DFC之最終母公司	進貨	116,219	100 %	月結120天	註1	註1	(305,678)	(97)%	
DFA	本公司	係DFA之最終母公司	進貨	189,930	100 %	OA90天	註1	註1	(266,642)	(99)%	

註1：該商品交易並無其他一般交易可供比較。

註2：商品尺寸因產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供比較。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DFBVI	本公司	係DFBVI之母公司	874,695	6.68	-	-	-	-
DFBVI	DFS	係DFBVI之子公司	690,675	2.84	-	-	-	-
DFBVI	DFZ	係DFBVI之子公司	156,537	2.63	-	-	-	-
DFS	DFBVI	係DFS之聯屬公司	672,872	7.92	5,544	-	-	-
DFS	DFZ	係DFS之聯屬公司	138,892	1.82	2,259	-	-	-
DFS	DFH	係DFS之聯屬公司	121,726	1.71	-	-	-	-
DFZ	DFBVI	係DFZ之母公司	203,447	3.84	1,332	-	-	-
DSO	DFBVI	係DFBVI之子公司	196,957	-	2,273	-	-	-
DSO	DFS	係DSO之聯屬公司	130,882	3.52	-	-	-	-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編號	公司名稱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千元)	到期日	公平市價
2	DFS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買入人民幣	美金 5,112	100.3.15	3,088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S)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375,376 (USD43,225)	註一	1,237,759 (USD38,900)	-	-	1,237,759 (USD38,900)	100 %	144,636 註三	2,226,509	-
正方電子(深圳)有限公司(DFZ)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572,742 (USD18,000)	註一	572,742 (USD18,000)	-	-	572,742 (USD18,000)	100 %	34,181 註二	624,437	-
蘇州達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DSO)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381,828 (USD12,000)	註一	381,828 (USD12,000)	-	-	381,828 (USD12,000)	100 %	11,854 註二	331,007	-
淮安達方電子有限公司(DFH)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生產銷售	1,479,584 (USD46,500)	註一	1,479,584 (USD46,500)	-	-	1,479,584 (USD46,500)	100 %	4,262 註二	1,429,594	-
蘇州達方精密工業有限公司(DPS)	模具開發製造	1,085,028 (USD34,100)	註一	924,342 (USD29,050)	-	-	924,342 (USD29,050)	100 %	(70,163) 註二	1,036,610	-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而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而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包含美金4,325千元之盈餘轉增資。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596,255 (USD 144,450)	6,213,455 (USD 195,275)	(註)

上述台幣數係按99年3月31日，台幣對美金之匯率31.819換算。

(註)本公司業已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故無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項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